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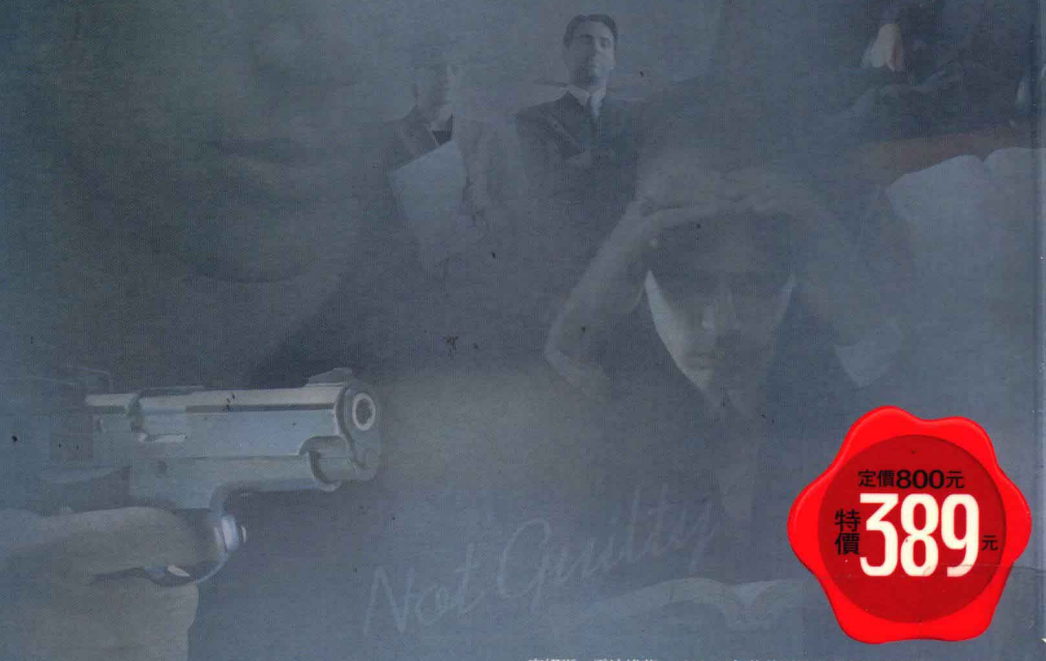
The Law Court Magician

創下連續139場一級謀殺案勝訴的紀錄

法庭魔術師

美國頭號刑事辯護律師——塞繆爾·雷波維茲之經典案例

Samuel S. Leibowitz



定價800元
特價 **389** 元

塞繆爾·雷波維茲，1930~40年代美國最富盛名的頭號刑事辯護律師，曾經創下連續139場一級謀殺案勝訴的紀錄。他的力量不在於欺騙和詭詐，而是憑藉詳盡的案前準備、高超的盤詢技巧及史詩般的演講，取得勝訴。即便他卸下律師職務，轉披法官長袍，雷波維茲仍是當代最優秀的高級法官之一。本書囊括了塞繆爾·雷波維茲生涯中最經典、最轟動的數十個案例，值得一讀。

林正 著

思考空間 03

法庭魔術師

美國頭號刑事辯護律師

塞繆爾·S·雷波維茲經典案例

林正 著

法庭魔術師

美國頭號刑事辯護律師塞繆爾·雷波維茲經典案例

作者	林 正
發行人	陳貞如
總編輯	林淑真
編輯	黃建勳
美術編輯	大羊藝術工作室
封面設計	黃聖文
出版者	宏道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地址	台北縣板橋市板新路206號3樓
電話	(02) 8952-4078
傳真	(02) 8952-4084
網址	www.elegantbooks.com.tw
e-mail	elegant.books@msa.hinet.net
總經銷	吳氏圖書股份有限公司
地址	235 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788-1號5樓
電話	(02) 3234-0036
傳真	(02) 3234-0037~8
通訊	台北郵政30-372號信箱
郵撥	0798349-5 吳氏圖書有限公司
本版發行	2004年8月初版
特價	389元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(未經同意不得將本著作物之任何內容以任何形式使用刊載)

本書如有破損缺頁、破損、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公司更換

All rights served. ※Printed in Taiwan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法庭魔術師：美國頭號刑事辯護律師塞繆爾·雷波維茲經典案例 / 林正著

-- 初版. -- 臺北縣板橋市：宏道文化，

2004[民93] 面：公分 -- (思考空間；3)

ISBN 957-29801-1-4(精裝)

1. 刑事審判—美國—案例 2. 訴訟辯論

586.952

93012428

〈引言〉

揭開刑事案件中不為人知的五分之四真相

西元一九四一年，當塞繆爾·S·雷波維茲於四十七歲的盛年退出波詭雲譎的律師事務所，沒有人不承認他是全美國最優秀的刑事辯護律師。

一九四九年，由普立茲獎得主西德尼·金史利所著的《偵探故事》，是劇院裡最叫座的戲碼之一。在這部戲中，西德尼創造出了刑事辯護律師恩迪戈特·塞姆斯的形象。有施虐狂傾向的偵探紐特蘭·詹姆斯·麥克利對塞姆斯十分惱怒，因為塞姆斯反對他痛打其當事人，這名被打的犯人差點兒死掉。塞姆斯警告偵探，他沒有被指控謀殺就算他走運了。

麥克利：我可以讓你為我辯護。

塞姆斯：也許我會的。那是我的工作，我的私人感受是另一碼事。

麥克利：只要給錢你就會做。

塞姆斯：可是我已經多次自費為別人辯護了。每個人都有請律師的權利，無論他對你而言，顯得如何十惡不赦。每個人都有權不接受專制的判決，政府部門的人尤其沒有權力決定別人的命運。你沒有這權力，我也沒有這權力，甚至美國總統都沒有這權力。

麥克利：他是有罪的，這點你知道得和我一樣清楚。

塞姆斯：我不清楚。我從不允許自己去推測他是無辜的，還是有罪的，推測的時候我便是在裁判——而這不是我的本份。我的工作是为當事人辯護，而不是對他作出裁判。審判是法庭的事。

「塞姆斯」表達的是辯護律師的職業道德觀。雷波維茲從不認為自己、地方檢察官或公眾，有權事先裁決一名被告，無論他看起來多麼有罪。雷波維茲的信條是無罪推定原則——每個嫌疑人在被判有罪前，都應該被認為是無罪的。

塞繆爾·S·雷波維茲在法庭上是無敵的。一九四〇年，《紐約時報》曾經刊載了一篇哈利·霍夫曼審判的報導，當時哈利已被裁定謀殺罪名成立並已判刑，但他得到上訴的機會，於是又開始新一輪的審判。他的最後一名辯護律師，正是塞繆爾·雷波維茲。著名記者昆汀·雷諾茲寫道：

「我看到塞繆爾·雷波維茲將控方證人批駁得體無完膚；我看到他使地方檢察官懷著蒼白的憤怒輾轉不安；我還看見他掌握了法庭的主動權，讓他的對手被他牽著鼻子走。

「那時他又高又胖。他的頭髮從前額平順地往後梳去，氣色之好使他顯得比實際年齡更年輕。他臉上帶著憤怒的表情，他甚至還會臉紅。他快速地做著手勢，但你會感覺到他正壓抑著

揮舞雙手的衝動。他喜歡指指點點，在那手指後面，他的雙眼顯得格外地冷酷。他的音域寬廣，對時機的把握就像演員念台詞一樣，準確無誤。他會有意識地將大家導向一個或激烈、或機智的觀點，然後向它猛撲過去，或將其隨著一聲脆響拋開。我注意到他穿著一套做工精良的藍西服，打著一條漂亮的紅色圓點領帶。」

一年以後，昆汀·雷諾茲又去拜訪了這位律師。他現在是雷波維茲法官了——金斯郡的高級法官——金斯郡法院是美國最繁忙的刑事法庭之一。他現在不再替人辯護了，坐在桌後的法官給人一種結實有力的印象，他的頭髮有些灰白，仍是從前額往後梳，面色也依舊紅潤。

在那次採訪中，雷波維茲法官談到了人們關於刑事辯護律師的概念，以及他對這些概念的看法。

「美國人民，」他說，「對於在他們的刑事法庭上發生了些什麼知之甚少。或許應該說，他們知道的是錯誤的訊息。有些原始的部落，對他們神祕審判儀式的瞭解，都勝過我們的人民對司法機關工作的瞭解程度。因為大部份民眾對法庭審訊過程中所發生的事，有一個既定的錯誤看法。他們常在電影中看到虛構的庭審場景，在收音機和電視中則接觸得更多，這就使錯誤的觀念在人們心中根深蒂固。一般人頭腦中，關於刑事訴訟的觀念純屬好萊塢的產品。人們常自以為是地認為，幾乎每個因重罪被捕的人，都企圖在受審時戰勝法官。實際上只有百分之十五的人這麼做，剩下的百分之八十五都是立刻服罪。整體而言，民眾還認為審判只是一種形

式。愛看戲的人都知道在法庭的激情表演中，下一步會是什麼；何時檢察官會對辯護律師採取一些驚心動魄、出人意料的行動；而辯護律師通常被描繪成一個狡猾、卑劣、操著三寸不爛之舌的訟棍。民眾對這些騙人的電影趨之若鶩，而在這些斷章取義的法庭場景所形成的錯誤觀念中，首當其衝的，便是對律師行業的深惡痛絕。」

「一般的美國人，把刑事法庭看成一個展示偽證、欺詐和不誠實的最佳場所。他們對民事法庭更是完全缺乏常識，儘管有如此之多的商業事務是通過訴訟解決的。為什麼人們對民事法庭如此地無知呢？最主要的是因為，民事法庭缺乏人性方面的趣味和吸引力。在一場關於鐵路權的冗長訴訟中所發生的一切，也許無法引起人們對刑事法庭的同等興趣。因為刑事法庭的目的不再是財產，而是人命。民事法庭中即使偶有戲劇化的場面，也是極少的。而人們更懷念的，是那些由大企業的辯護律師所大力操縱和熟練控制的法庭場面。他們尚未意識到，有時正是這些大資本家在摧毀著公正。」

「當然，每個行業、每門生意都有些騙子和假內行混跡其中，刑事辯護律師這一行也不例外。然而，身為刑事辯護律師和法官的經驗讓我確信，在刑事法庭中服務的大部份律師，都是思想高尚、誠實正派的人。同時我還深信，我們的刑事法庭，為法律知識和智慧施展，提供了一方最潔淨也最具挑戰性的戰場。我承認，要說服人們相信這一點是不容易的，他們習慣性地懷疑整個法律行業。『讓我們幹掉所有的律師』，這是莎士比亞劇中某人物的觀點，在幾百

年之後它仍然很正確地闡釋了當今人們的感受。」

「通常，刑事訴訟就像一座冰山，」當昆汀·雷諾茲快要結束採訪時，雷波維茲法官對他說，「只有其中的五分之一可以被看到，餘下的五分之四則是隱藏著的。也許對未經訓練的人而言，這隱藏的五分之四在法庭上不足為證，然而這正是在整個訴訟中最重要和最有趣的部份。」

整體說來，本書所關注的，正是那隱藏的五分之四。

目錄

引言

揭開刑事案件中不為人知的五分之四真相 i

第一章

何為公正 1

在人類訴訟史上，沒有人比本書中的這個刑事辯護律師，更熱衷於保障人民的基本權利。對付那些無能的法官和懶惰的地方檢察官，雷波維茲占有絕對的優勢。他的力量並不在於欺騙和詭詐，他對他的案子做了充份的準備，並且熟知法律條文。他一天二十四小時都沈浸於案情之中，因此當案件開審時，他對一切情形已是瞭如指掌。在本世紀上半葉，他被視為全美國的首席刑事辯護律師，托瑪斯·厄斯金傳統的倡導者。

第二章

踏上律師之路 19

雷波維茲對學校的教學方式和內容都不屑一顧，他唯一感興趣的是傳授辯論技巧的課程。辯論是一場遊戲，只用頭腦、舌頭和魅力而不用武器就贏得勝利，這是令人興奮不已的，塞繆爾輕而易舉地通過了他所學的法律課程。逐漸地，他把法律也看成一項需要運用頭腦、語言和個人魅力的行業。他成為一個四處蒐羅當事人的律師——任何當事人都不拒絕。

第三章

為「霍夫曼謀殺案」辯護 39

電影放映員霍夫曼，被控殘忍地「謀殺」了一個女人，判決確定為二級謀殺罪。然而五年以後，雷波維茲證明了他的清白。霍夫曼案件的勝訴，是依靠孜孜不倦的工作獲取勝訴的絕好典範。調查！調查！再調查！人們在法庭上聽到、看到的，才氣縱橫的雄辯，都是雷波維茲日以繼夜、絞盡腦汁才構思出來的，有時這種工作相當枯燥。

第四章

在「警察槍殺市長案」中 71

長島市愛德華市長被一名心懷不滿的警員杜利槍擊身亡，有足夠的證據顯示這樁罪行是有預謀的，雷波維茲受聘為被告作辯護。這是一項困難重重，幾乎就不可能完成的任務。無論是檢察官尼爾瑞還是雷波維茲，在法庭上都用盡心機，費盡苦心，雙方都把自己的聰明才智發揮到了巔峰狀態。最後，雷波維茲關於「鬥牛比賽」的辯詞，成功地打動了陪審團。

第五章

積鬱成狂

123

所有的人都覺得瘋子歐文罪該萬死。在復活節的週末，他殘酷地殺害了瑪莉·基頓夫人和女兒維多利亞，以及一個叫拜恩的酒吧招待員，然後投案自首。所有的人都希望為可愛的模特兒、她模樣姣好的母親和那位無辜的房客復仇。人人都希望歐文死，包括歐文自己——他誇張地說他已準備好上電椅，只有雷波維茲例外。

第六章

瘋子不該上電椅

145

對雷波維茲來說，歐文是一個即將被送上電椅處死的委託人。要想獲救，他必須依靠法律意義上的開脫，而不光是醫藥學方面的辯護。他的觀點是：瘋子該送進精神病院，而非電椅上。一場法庭上的拉鋸戰就此拉開了序幕，這將是雷波維茲和羅森布隆姆之間最精彩的較量。雷波維茲將證明被告是神經錯亂的；而地方檢察官，毫無疑問，將竭盡全力證明被告是神智健全的。

第七章

「上帝之手」

185

雷波維茲替許多屬於暫時性精神失常的委託人辦過案，他們的情況各有不同，各具代

第八章

「就是他！」

215

表性。這位律師說服了一大批陪審員，承認那些在精神紊亂下殺人的被告是無罪的。因為擊出的拳頭、揮出的刀，還有射出的子彈，都是由超越人們理解力的力量造成。陪審團的成員們，必須對「神力」偶爾會影響到人類的行為，有一個清醒的認識。雷波維茲善於利用這種觀點，替許多在無意識間危害了社會，並以謀殺罪名被送上被告席的人洗脫了罪名。

第九章

「比克曼大廈謀殺案」

245

本章要介紹的是轟動一時的羅拉·帕恩的案子，她的罪名是一級謀殺。那些研究過雷波維茲上百個辯護案例的律師們說，雷波維茲在這樁簡直可以媲美古希臘悲劇的案子裡，將其辯護智慧發揮到了極致。而他的辯護，除了在法律意義上來說，極為靈敏和條理清晰之外，還傳喚了兩位關鍵「證人」來證明他的觀點——其中一位已經死了三十六年。

第十章

斯卡伯雷「強姦」案

291

一九三三年，當時凡是識字的成年人，最感興趣的便是九個年輕黑人的案子。被告們被指控強姦了兩位白人婦女，他們經過草率的審理被判定有罪。雷波維茲跟幾百萬人一樣感到義憤——他義憤的矛頭，直指辯方律師在法庭上無能的表現。六年後，雷波

維茲接到一封將他捲入這樁案子中的信。這封信害他差點被私刑處死；使他成為美國南方最憎恨的人；最終又令他因對美國南方的訴訟制度進行了革命性的改變，而成為國際名人。

第十一章

奮戰到底

335

雷波維茲意識到，這件案子不是光靠法律知識和戰術就可以打贏的，但他將堅強不屈地作戰。透過在法庭辯護中的戲劇化表演，雷波維茲向美國其他各州的人民揭露了一件事：在阿拉巴馬州，黑人被剝奪了擔任陪審員的權利。這迫使美國南方各州的政府，把黑人名字列入陪審團名單上——要不是因為這個「狗娘養的雷波維茲」，如今黑人也不可能坐在南方法庭的陪審席裡。

第十二章

全民公敵

369

美國飛行英雄林白上校的兒子被人綁架後殺害，嫌犯漢普特曼被判死刑，麥克林夫人邀請雷波維茲參加此案。雷波維茲確信被告是有罪的，但令人懷疑的是，漢普特曼聲稱這整件複雜的綁架案，居然是他一個人做的。雷波維茲開始嘗試著揭開此案的秘密。

第十三章

打倒「常勝律師」

397

一個小小的錯誤，就可以糟蹋掉一場原本十分完美的辯護。雷波維茲永遠都不會忘記「賽爾維托瑞·蓋蒂案」。在此案中，心懷敵意的瓦勒斯法官，強迫雷波維茲繼續為一個向他撒謊的被告辯護，最終導致敗訴，蓋蒂成為他唯一一個被送上電椅的當事人。在連續一百三十九次勝訴之後，雷波維茲首次嚐到失敗的滋味。

第十四章

法官的黑袍

437

結束了二十一年的律師生涯，雷波維茲被選為金斯郡法院的法官。他的法庭裡只有兩道門：一道門通向走廊，也就是通向自由；另一道通向監獄，有時也通向死亡。法官被授予的權力是令人敬畏的，只有在少數幾件案子中，陪審團會決定強制執行某個判決。每個星期，雷波維茲都要一次又一次地問自己：「你會為這個被告打開哪扇門呢？」

第十五章

如果還有一次生命

477

面對著名記者的採訪，雷波維茲總結了他一生的經驗。二十一年的辯護生涯讓他感到很滿足，甚至連一些毫不突出的一般案件都會深深吸引他。原因很簡單，案件無論大小，都是由人組成的。如果還有一次生命的話，雷波維茲說，他還是會選擇刑事辯護律師。

第一章

何為公正

法律就像一面魔鏡，在那裡，我們不僅可以看到自己生活的反映，而且還可以看到所有曾經存在過的人們的生活。

——奧利佛·溫德爾·霍姆斯法官

1

若是缺乏舉足輕重的案例，即使是一名偉大的刑事辯護律師，他的法庭生涯也將不值一提。而一名僅靠詭詐來讓有罪的嫌疑人逍遙法外的腐敗律師，則根本不值得我們去關注。

在講述二十世紀上半葉美國最偉大的刑事辯護律師的故事時，讓我們先用幾頁篇幅來舉證說明雷波維茲所謂的價值。那段印在哈佛法學院教科書中的話是這樣說的：「只有機敏的辯護律師才能夠捍衛被告不可剝奪的權利，一名出色的刑事辯護律師，要對社會視之為病垢的事物進行剖析和診治。」

當一名無辜的被告由一個拙劣的律師來代理時，會發生些什麼呢？在現代社會中，律師是否仍有必要恪守那些傳承已久的職業道德規範呢？

2

愛德蒙·菲茨傑拉德是一個棕眼紅髮的愛爾蘭人，笑容生動，柔和的嗓音中有隱約的土腔。他是金斯郡法院監督緩刑犯的主要官員，該郡所轄的人口近三百萬。雷波維茲強調說，菲茨傑拉德是該郡這個職位的最佳人選。紐約市長威廉姆·歐迪爾——前任金斯郡檢察官這樣評價道：「你認識菲茨嗎？是我任命他的。有一次他想辭職，我差點沒跪下來求他別走。」

菲茨傑拉德的工作通常在審訊結束，被告已被認定有罪並等待判刑的時候開始。他和他的夥計仍會找出一切與被告有關的情況，如果條件許可的話，還有一切與原告有關的情況。菲茨傑拉德從不受證據和技巧原則的約束。在許多方面，他就是法庭的眼睛、耳朵和良知。金斯郡的法官在沒有參閱過菲茨傑拉德的報告之前，是不會給被告定刑的。

他的報告通常是精妙的公文。菲茨傑拉德會調查被告的家人、他的雇員、他的鄰居、他的神父或牧師（如果他要上教堂的話），並且與他的父母和老師交談。當法官讀到他對被告的分析時，便可知此人是否可能改過自新。

菲茨傑拉德承認他對人類生而有之的尊嚴懷有熱烈的忠誠，而且他經常竭盡全力去尋找對那些已被認定有罪、正等待量刑的被告有利的情況。經常有被告堅持說，如果他能找到那些失蹤的證人，或者要不是他的辯護律師不稱職，沒有傳召有力證人的話，他本來是可以證明自己

的清白的。而通常，被告不能雇人去尋找這些證人。菲茨會留意被告的請求，然後以一股獵犬般的堅韌勁兒去搜尋這些失蹤的證人。當然，他通常會發現這些所謂的證人都是虛構的。

比證實了被告無罪更常見的情況是：犯人的罪行並非情有可原，而贏得菲茨傑拉德好感的被告和證人經常被證明是滿嘴謊言。當菲茨傑拉德寫這樣的報告時，他會感到悲哀和一點點幻滅，因為他對證人所發的誓言懷有如此多的敬意，以致於不願相信任何以上帝之名起誓的人會故意撒謊。

3

一九四四年九月的一個早晨，當菲茨傑拉德走進法官的辦公室時毫無笑意，他快快不樂地皺著眉。雷波維茲法官對他愉快的問候：「早上好，菲茨。」後者僅以點頭作答。

「你在想什麼呢，菲茨？」雷波維茲法官對於菲茨傑拉德將要扔在他桌上的，一枚法律界的定時炸彈，還一無所知。

「我在想戈德曼的案子，法官，我對它不太滿意。」菲茨悲哀地說。

「戈德曼的案子？」法官問道，「怎麼啦，菲茨，這件案子已經徹底結束了。這傢伙活該被關起來，我正打算這麼做呢。戈德曼犯了蓄意強姦罪，他將被判十年監禁。」

「對不起，法官，」菲茨傑拉德棕色的眼睛充滿了悲傷，「我已經調查過了。在戈德曼的審訊中有作偽的可能。」

雷波維茲法官詫異地看著菲茨傑拉德。他對此案的裁決是完全滿意的，但他知道菲茨有第

六感，他曾一次又一次從法官主持的審訊中發掘出驚人的、無人知曉的有關被告的真相。

「這次你搞錯了，菲茨傑拉德，」雷波維茲法官搖著頭說，「但你還是繼續說下去吧，讓我知道結果……」

法官抱著手臂，桌下的雙腿蜷了起來。當他關注於新的證據時，他的專注是全心全意的。那時他看起來幾乎像個入定的僧人，眼簾低垂，嘴唇不同尋常而又富有趣味地緊閉著。整個形像是放鬆的，但不知何故總讓人有些緊張，因為雷波維茲法官從未如此安靜或放鬆過。

菲茨傑拉德坐在桌子對面。「如果您不介意的話，」他幾乎有些抱歉地說，「我想從頭回顧一下這個案子。您還記得戈德曼是七月一日中午被警察抓住的。他被帶到了……」

4

安妮·布萊爾，三十一歲，紐約布魯克林立醫院的助理護士。她又高挑又苗條，非常迷人，只不過她所帶的無框六邊形眼鏡使她看起來有些古板，像個老處女校長。

一九四三年，她來布魯克林醫院求職時，護士和助理護士人手嚴重不足，因而他們很樂意收下她。安妮只是八百萬紐約市民中的一個，她默默無聞地生活和工作著。但在一九四三年七月二日的早晨，她突然從芸芸眾生中露出臉來，她的名字在紐約各大報的頭版出現。報紙把她渲染成一樁獸性強姦案的受害者，報導說她以非凡的勇氣與襲擊者對抗，直至對方落荒而逃。機敏的警察抓住了這名強姦嫌疑犯，目前他正在地方檢察官辦公室受審。

作為一個故事，它的情節十分精彩，報紙將其發揮得淋漓盡致。美國的讀者們已厭倦了對